附件2：

珠海高新区第十届“菁牛汇”创新创业大赛

高校组奖励发放细则

根据《珠海高新区第十届“菁牛汇”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本届大赛设立高校组奖励，对优质高校科技成果项目给予奖励，扶持项目发展。

一、奖励资金标准

通过决赛路演评审，不分行业赛道设置卓越奖12名，每名现金奖励2万元。

备注：

第1笔：获奖后发放40%奖金。

第2笔：获奖后1年内完成工商注册，并签订场地租赁协议，符合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条件（详见附件2），发放60%奖金（获奖时间以获奖名单公示为准）。

二、奖励申报程序

（一）申报对象

参加珠海高新区第十届“菁牛汇”创新创业大赛并获奖的高校组项目团队。

（二）申报时间

符合条件的获奖团队需在申报通知发布之日起7个自然日内（2025年6月16日17:00前）将相关纸质材料提交至大赛组委会，同时将电子材料发至邮箱zhjingniuhui@126.com，逾期未申报或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大赛组委会有权视为自动放弃，不予受理。（大赛组委会联系地址：珠海高新区唐家湾镇香山路439号创新发展大厦A栋10楼1007室，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创业服务中心，联系人：李女士，联系电话：0756-3629993）

1. 申报材料

高校组获奖项目可根据报名单位选择以报名公司收款或获奖团队负责人代收，由大赛组委会按照税法相关要求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纸质材料

报名公司收款：需提供企业基本户账户信息。

获奖团队负责人代收：

（1）项目负责人银行卡及身份证复印件，项目负责人须与报名信息一致。

（2）珠海高新区第十届“菁牛汇”创新创业大赛高校组奖励声明函（详见附件3），并由项目组全体成员签字并按手印。

三、附则

（一）本届大赛奖励属于无偿资助方式和事后补贴，实行单位申报、资质及材料审核、政府决策的原则，受资助项目无需验收。

（二）本细则由大赛组委会（区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制订，并负责解释。